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8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再融资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1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 05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3,589,780.0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精选处于再融资进程或再融资完成后一定时期的优质证券,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六方面内容: 1.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在对宏观经济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及变化趋势,并结合估值水平、政策取向等因素,综合评估各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和风险;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以最大限度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上市公司再融资用途、再融资对象、再融资进程等多种因素,精选处于再融资进程中、再融资完成但增发或获配股份还处于限售期内或解禁不超过 12 个月的优质证券,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具体包括投资备选库的构建、风格股票库的构建以及估值分析和投资组合构建及调整三个方面。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基于流动性管理需求投资于债券。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久期调整、凸度挖掘、信用分析、波动性交易、回购套利等策略,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精选个券并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债券资产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流动性和安全性。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条款的分析,违约概率和提前偿付比率的预估,借用必要的数量模型来谋求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合理定价,在严格控制风险,充分考虑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的条件下,谨慎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傅成斌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 88601888	010- 67595096
	电子邮箱	qhky@qhky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010- 67595096
传真		0755- 83181169	010- 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qhky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 年 01 月 01 日 - 2018 年 0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25,813.41
本期利润	- 13,315,150.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7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0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23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0,772,307.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4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个自然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 7.26%	1.70%	- 6.09%	1.02%	- 1.17%	0.68%
过去三个月	- 2.77%	1.26%	- 7.79%	0.91%	5.02%	0.35%
过去六个月	- 1.06%	1.24%	- 9.95%	0.92%	8.89%	0.32%
过去一年	8.25%	1.02%	- 3.08%	0.76%	11.33%	0.26%
过去三年	37.83%	1.08%	- 16.51%	1.19%	54.34%	-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18%	1.06%	- 18.47%	1.28%	54.65%	- 0.2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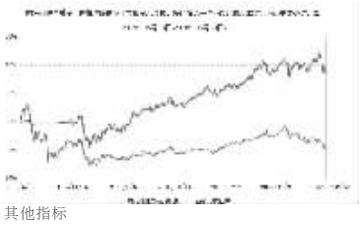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基金")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 年 1 月 23 日注册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盛金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和合投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持股权 25%。目前,前海开源基金分别在北京、上海设立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前海开源基金全资控股子公司 -- 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资管")已于 2013 年 9 月 5 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并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前海开源基金旗下管理 73 只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超过 441.89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邵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部联席行政负责人	2015- 05- 18	-	10年	邵杰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中小盘股票研究员、制造业组组长;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部联席行政负责人。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开始显现,消费、投资及净出口均表现趋弱;CPI 保持低位,PPI 高位徘徊;"去杠杆"政策持续推进,融资环境显著收紧,信用风险事件时有出现。受金融"去杠杆"及中美关系的影响,上半年 A 股市场出现下跌,其中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2.9%,创业板指数下跌 8.3%。

本基金权益仓位基本稳定,主要持有符合再融资主题、成长性和估值匹配、业绩增长确定性高的个股,上半年净值略有下跌。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前海开源再融资股票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4 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认为"去杠杆"对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提高经济增长质量意义重大,预计"去杠杆"政策仍将坚定推进,这可能会对短期经济增长和市场流动性造成一定冲击;同时国际环境的不确定性可能长期存在,对我国出口和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的影响仍将持续,达到新的均衡状态还需要时间。

我们将从具备长期增长潜力的行业中精选拥有核心竞争力、估值与成长相匹配的优质个股,以上市公司的长期业绩成长来对抗市场短期波动的影响,争取为投资者创造可持续的超越基准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由执行董事长、督察长、基金核算部、基金事务部、研究部、投资部、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交易部负责人及其他指定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228,005.28	48,992,947.04
结算备付金	5,487,588.94	6,660,053.32
存出保证金	348,319.35	515,06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0,805,285.36	707,830,426.49
其中:股票投资	651,285,285.36	637,844,426.4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9,520,000.00	69,986,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000,000.00	7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8,171.30	-
应收利息	1,691,265.79	2,214,265.8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94,316.29	106,59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93,462,952.31	836,319,34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9,593,851.91
应付赎回款	646,937.46	1,774,532.21
应付管理人报酬	984,901.51	1,166,479.73
应付托管费	164,150.25	194,413.3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70,994.92	1,110,188.5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23,660.66	500,746.29
负债合计	2,690,644.80	44,340,211.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03,589,780.06	697,360,232.74
未分配利润	87,182,527.45	94,618,901.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772,307.51	791,979,134.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3,462,952.31	836,319,346.35

注: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海开源再融资基金份额净值 1.124 元,基金份额总额 703,589,780.0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一、收入	- 3,327,491.38	99,659,879.33
1.利息收入	2,774,353.54	1,367,004.7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1,897.69	238,474.48
债券利息收入	1,043,911.10	398,618.2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88,544.75	729,912.0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982,710.00	71,699,805.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7,863,595.06	69,295,201.7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16,662.25	- 68,979.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902,452.69	2,473,583.31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840,964.13	26,196,379.1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56,409.21	396,690.10
减:二、费用	9,987,659.34	9,259,263.39
1. 管理人报酬	6,544,100.37	5,573,242.56
2. 托管费	1,090,683.35	928,873.74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158,702.13	2,563,119.17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1.87	-
7. 其他费用	194,171.62	194,027.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315,150.72	90,400,615.9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315,150.72	90,400,615.9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7,360,232.74	94,618,901.65	791,979,134.3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13,315,150.72	- 13,315,150.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229,547.32	5,878,776.52	12,108,323.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43,951,736.24	64,127,287.32	408,079,023.56
2.基金赎回款	- 337,722,188.92	- 58,248,510.80	- 395,970,699.7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03,589,780.06	87,182,527.45	790,772,307.51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2,524,854.29	72,929,821.92	715,454,676.2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0,400,615.94	90,400,615.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7,413,093.04	17,189,822.57	74,602,915.6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6,599,997.96	81,074,066.17	477,674,064.13
2.基金赎回款	- 339,186,904.92	- 63,884,243.60	- 403,071,148.5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9,937,947.33	180,520,260.43	880,458,207.7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蔡颖	何理	傅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437 号文《关于准予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5 年 5 月 14 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214,265,993.56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5]0223000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海开源再融资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215,145,865.1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79,871.6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国务院关于修改〈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北京市中盛金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深圳市和合投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股东
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无佣金产生。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544,100.37	5,573,242.5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47,787.68	1,782,261.36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净值的 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1.50%÷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与基金代销机构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约定,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90,683.35	928,873.74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0.25%÷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关联方未从本基金获得销售服务费。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与关联方无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 01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28,005.28	76,819.30	48,883,214.04	197,434.3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8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693	江苏新能	2018- 06- 25	2018- 07- 03	新股流通受限	9.00	9.00	5,384	48,456.00	48,456.00	-
603706	东方环宇	2018- 06- 29	2018- 07- 09	新股流通受限	13.09	13.09	1,765	23,103.85	23,103.85	-
603105	芯能科技	2018- 06- 29	2018- 07- 09	新股流通受限	4.83	4.83	3,410	16,470.30	16,470.30	-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1,285,285.36	82.08
	其中:股票	651,285,285.36	82.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9,520,000.00	11.28
	其中:债券	89,520,000.00	11.2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000,000.00	5.2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15,594.22	0.97
8	其他各项资产	2,942,072.73	0.37
9	合计	793,462,952.31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429,603.94	1.19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1,948,986.27	58.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559.85	0.01
E	建筑业	10,100,000.00	1.28
F	批发和零售业	56,348,955.50	7.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69,000.00	3.8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3,041,104.40	2.91
K	房地产业	59,494,849.26	7.5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226.14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51,285,285.36	82.36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008	喜临门	3,295,006	65,175,218.68	8.24
2	000963	华东医药	1,167,854	56,348,955.50	7.13
3	002812	创新股份	1,002,360	49,245,946.80	6.23
4	002035	华帝股份	1,922,795	46,973,881.85	5.94
5	000921	海信科龙	4,349,912	45,065,088.32	5.70
6	002327	富安娜	3,899,824	42,274,092.16	5.35